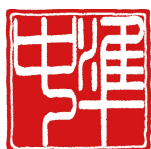


关于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话)TEL: (010)88356126

(传真)FAX: (010)88354837

(邮编)POSTCODE: 100044

(地址)ADDRESS: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关于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中准专字[2023]2214 号

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威环境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3年4月27日出具了中准审字[2023]2106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司公众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85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规定的要求，本所对出具水威环境公司审计意见的说明如下：

一、导致保留意见事项的理由和依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水威环境公司以直接和间接形式共持有 Frank Holding AG 60%股权，对 Frank Holding AG 具有控制权。2022 年水威环境公司以一欧元的价格处置持有的 Frank Holding AG 56%股权，剩余 4%股权以 Frank Holding AG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净资产 965,861.07 元的 4%作为处置日的公允价值，金额为 38,634.44 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我们未能获取水威环境公司丧失对 Frank Holding AG 控制权的相关支持性文件，无法确定丧失控制权的时点，无法对处置涉及的财务数据实施相关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二、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事项对水威环境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造成的影响金额无法确定。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有关规定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Postal code: 100044

Tel:010-883561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2889906D

营业执照

(副本) (4-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田雍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提供税务咨询；开展法律业务；其他会计、税务、法律、审计、评估、咨询、投资、管理等业务；经批准，开展经营项目的限制类项目。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8日 至 2063年10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04D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登记机关

2021年 12月 1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田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70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京财会许可[2013]0062号

2013年10月11日

证书序号：00118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财政部、证监会发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2020-11-09 03:09

新《证券法》于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应当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备案。

近日，财政部、证监会发布截至 2020 年 10 月 10 日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备案会计师事务所名单如下：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4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详细信息见财政部和证监会网站。原文链接：

财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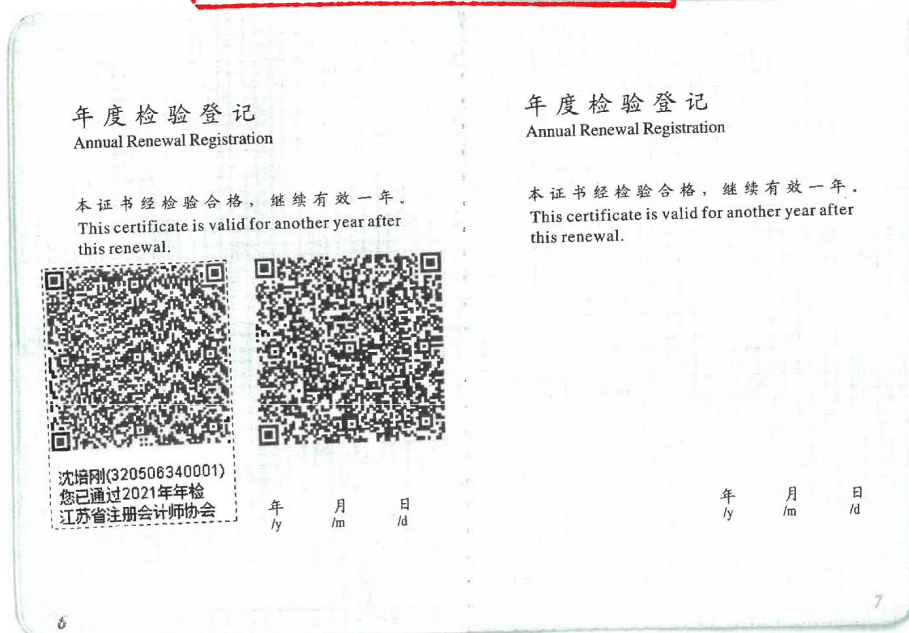
http://kjs.mof.gov.cn/gongzuotongzhi/202011/t20201102_3614971.ht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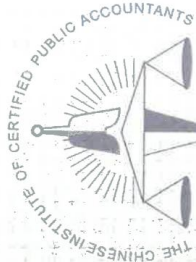
证监会：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pgjgba/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204198109270143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附件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432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